附件2-1

湖南城陵矶新港区2020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预 算 编 码：090304

评价方式：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1年6月30日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朱龙 | 联络电话 | 13973058813 |
| 人员编制 | 5 | 实有人数 | 5 |
| 职能职责概述 | 贯彻执行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内环境规划、环境管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环境宣传教育、环境监察等工作。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联点企业，优先疫情防控，点对点帮扶企业复产。任务2： 转变服务，实施互联网+政务，开展企业服务，转变执法方式。任务3：严格执法，加大企业监管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任务4：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省级环保督查等反馈问题整改，严防污染反弹。任务5：加强环境宣传，提高公众环境保护意识。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2020年，我分局在市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总书记“守护好一江碧水”的殷殷嘱托，着力污染防治攻坚，以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省级环保督察、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蓝天保卫战”专项督察反馈意见等问题为导向，以专项行动、执法监管等为抓手，扎实推进各项目标任务，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环境安全保障有力，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任务。1、42项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任务全面完成，10个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销号，长江新港区段岸线整治全线复绿，121个入湖入河排口完成清查整治，省级环保督察“回头看”整改平稳过关。2、我区须整改排口21个。下发了《湖南城陵矶新港区“三磷”企业新港工贸专项整治方案》，制定一企一策1份，涉及问题三大项，七小项，企业整改总投资210万元，截至6月初，该企业已完成整改验收销号，目前正在土地收储中。联合城管、住建对工业园内雨污水管网进行摸排，同时投入200余万元聘请第三方公司对辖区雨污管网现状、涉水企业雨污分流情况、管网对接情况等历史遗留问题进行勘察，整改排口与市政管网对接错误、雨水接入污水等问题共计18个；同时开展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整治专项行动，加强末端监管。督促辖区污水处理厂总磷、总氮、COD和氨氮等主要污染物在线联网，并同步开展自行监测，上报至省平台；对纳入水污染物重点排放单位的道道全进行监督性监测。芭蕉湖水质持续改善，2020年水质稳定达到三类水质。3、我分局联合规划建设部、城管分局、质监站、监察室等单位，对港区建筑工地、道路、渣土运输等扬尘防治情况按月进行专项全覆盖督查，下发督查通报11期，对14个问题较多工地下达了停工整顿通知，并按《岳阳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职责分工对工地、运输等问题进行处罚。今年共对35个项目开展了联合执法，共整治问题30余个，工地及渣土运输处罚256起，金额达33万余元；配合市局建立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将辖区13家以大气污染物排放为主的企业纳入应急减排清单，制定一厂一策并加挂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公示牌；组织列入省重点VOC排放的2家企业制定一企一策，开展VOC治理提质改造。联合云溪区交警对上路柴油货车进行联合执法，共路查车辆20台，超标台次5台，处罚金额1000元。针对企业堆场等无组织排放源以及VOC排放源进行专项排查，督促华新混凝土投资200万元完成堆场提质改造，督促城陵矶港务公司加快8、9号码头堆场完成改造，并对防治措施不到位的临时1号堆场进行立案处罚，处罚金额达6万元；对辖区内VOC企业加快治理，完成纳入夏季攻势VOC治理企业5家，完成2020年VOC治理年度任务企业3家。城陵矶空气质量监测站点优良率达94%以上，同比提升16%，主要污染物PM2.5、PM10分别下降21%、25%。我分局荣获2020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优秀单位。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
| 1、局机关 |  |  |  |  |  |  |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 133.74 | 0 | 133.74 | 0 | 0 | 0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  |
| 1、局机关 |  |  |  |  |  |  |  |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 89.77 |  |  |  | 89.77 | 43.97 | 43.97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 1、局机关 |  |  |  |  |  |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 0 | 0 | 0 | 0 | 0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  |  |  |
| 1、局机关 |  |  |  |  |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 0 | 0 | 0 | 0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1：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省级环保督查等反馈问题整改。目标2：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目标3：开展生态环境治理。目标4：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任务。 | 1、42项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任务全面完成，10个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销号，长江新港区段岸线整治全线复绿，121个入湖入河排口完成清查整治，省级环保督察“回头看”整改平稳过关。2、加强环境监管。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日常监察工作。完成了2020年双随机执法两库更新，将建设期工地全部纳入，共纳入企业63家(其中重点污染源2个)，新增污染源33个，抽查污染源40个，整改问题10余个。加强司法衔接，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我分局已与云溪区人民法院建立法院联络室，并联合下发关于印发《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生态环境司法保护联动协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岳云法〔2020〕30号）。今年由于疫情影响以及执法方式转变（正面清单内企业免于现场执法），截止目前我分局已办理行政处罚案件2起，罚款26万元。3、加强水污染防治。我区须整改排口21个。下发了《湖南城陵矶新港区“三磷”企业新港工贸专项整治方案》，制定一企一策1份，涉及问题三大项，七小项，企业整改总投资210万元。投入200余万元聘请第三方公司对辖区雨污管网现状、涉水企业雨污分流情况、管网对接情况等历史遗留问题进行勘察，整改排口与市政管网对接错误、雨水接入污水等问题共计18个；。4、42项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任务全面完成，10个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销号，长江新港区段岸线整治全线复绿，121个入湖入河排口完成清查整治，省级环保督察“回头看”整改平稳过关。我分局下发督查通报11期，对14个问题较多工地下达了停工整顿通知。今年共对35个项目开展了联合执法，共整治问题30余个，工地及渣土运输处罚256起，金额达33万余元；配合市局建立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将辖区13家以大气污染物排放为主的企业纳入应急减排清单，制定一厂一策并加挂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公示牌；组织列入省重点VOC排放的2家企业制定一企一策，开展VOC治理提质改造。联合云溪区交警对上路柴油货车进行联合执法，共路查车辆20台，超标台次5台，处罚金额1000元。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指标1：提高环境监测、监察能力。 | 增加了监测、执法相关设备，全面加强环境执法监管，提高了监管能力。 |
| 数量指标 | 指标1：征收排污权有偿使用及交易费1.45万元 | 全面开展排污权有偿使用及交易费征缴工作，共收1.45万元 |
| 指标2：完成罚没收入3万元 | 罚没收入3万元，完成任务。 |
| 时效指标 | 指标1：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省级环保督查等反馈问题整改，严防污染反弹。 | 各项整改任务均在时限内完成。 |
| 指标2：按进度要求完成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一厂一策方案。 | 按照要求高标准完成辖区14家重点企业一厂一策方案编制。 |
| 成本指标 | 指标1：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 工作经费按要求控制在预算内。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指标1：芭蕉湖水环境质量得到明显改善。 | 全年达到地表水Ⅲ类水质。 |
| 经济效益 | 指标1：完善工业园水污染防治。 | 对工业园内雨污水管网进行摸排，同时投入200余万元聘请第三方公司对辖区雨污管网现状、涉水企业雨污分流情况、管网对接情况等历史遗留问题进行勘察，整改排口与市政管网对接错误、雨水接入污水等问题共计18个 |
| 生态效益 | 指标1：完成长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指标2：危废规范化管理。…… | 121个入湖入河排口完成清查整治，省级环保督察“回头看”整改平稳过关；建立了“四个清单”，填报54家产废企业信息，并进行危废专项考核，立行立改各类危废问题28个，危废规划化管理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指标1：群众对环境质量改善的满意度。 | 回复率和满意率均达到了100%。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9 |
| 评价等次 | 优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卢奕良 | 局长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  |
| 喻方琴 | 副局长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  |
| 朱龙 | 科员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  |
|  |  |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按年初目标，如期超质量完成任务，绩效考评为优秀。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新港区生态环境分局行政运行良好，各项工作执行达到预期效果。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  |
| --- |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2020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一、基本概况**（一）编制机构情况**我分局共有人员编制5个，实有在职干部职工5人，其中在编在岗4人，在岗不在编1人（借调），大专以上学历占100%。**（二）主要工作职责**贯彻执行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并组织实施。制订本辖区的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对辖区内环境保护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对排污单位实施监督检查；负责污染治理项目计划报批及组织实施；按照权限审核开发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受当地管委会委托，负责辖区内环境目标责任制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环境统计与信息工作；负责辖区内污染事故处理和来信来访工作。**（三）本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任务1：联点企业，优先疫情防控，点对点帮扶企业复产。任务2： 转变服务，实施互联网+政务，开展企业服务，转变执法方式。任务3：严格执法，加大企业监管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任务4：抓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省级环保督查等反馈问题整改，严防污染反弹。任务5：加强环境宣传，提高公众环境保护意识**（四）整体支出概况**我分局2020年度总支出89.77万元，其中项目支出89.77万元，基本支出0元。2020年，我分局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因公出国费0万元。二、整体支出绩效情况1、扬尘污染防治。我分局联合规划建设部、城管分局、质监站、监察室等单位，对港区建筑工地、道路、渣土运输等扬尘防治情况按月进行专项全覆盖督查，下发督查通报11期，对14个问题较多工地下达了停工整顿通知，并按《岳阳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职责分工对工地、运输等问题进行处罚。今年共对35个项目开展了联合执法，共整治问题30余个，工地及渣土运输处罚256起，金额达33万余元；配合市局建立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将辖区13家以大气污染物排放为主的企业纳入应急减排清单，制定一厂一策并加挂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公示牌；组织列入省重点VOC排放的2家企业制定一企一策，开展VOC治理提质改造。联合云溪区交警对上路柴油货车进行联合执法，共路查车辆20台，超标台次5台，处罚金额1000元。针对企业堆场等无组织排放源以及VOC排放源进行专项排查，督促华新混凝土投资200万元完成堆场提质改造，督促城陵矶港务公司加快8、9号码头堆场完成改造，并对防治措施不到位的临时1号堆场进行立案处罚，处罚金额达6万元；对辖区内VOC企业加快治理，完成纳入夏季攻势VOC治理企业5家，完成2020年VOC治理年度任务企业3家。2、加强水污染防治。我区须整改排口21个。下发了《湖南城陵矶新港区“三磷”企业新港工贸专项整治方案》，制定一企一策1份，涉及问题三大项，七小项，企业整改总投资210万元，截至6月初，该企业已完成整改验收销号，目前正在土地收储中。联合城管、住建对工业园内雨污水管网进行摸排，同时投入200余万元聘请第三方公司对辖区雨污管网现状、涉水企业雨污分流情况、管网对接情况等历史遗留问题进行勘察，整改排口与市政管网对接错误、雨水接入污水等问题共计18个；同时开展湖南省长江经济带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整治专项行动，加强末端监管。督促辖区污水处理厂总磷、总氮、COD和氨氮等主要污染物在线联网，并同步开展自行监测，上报至省平台；对纳入水污染物重点排放单位的道道全进行监督性监测。3、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对新港区内土壤污染地块进行调查，完善土壤污染地块系统信息填报，共填报地块7个，并配合省厅完成现场核查，督促土壤重点监管企业岳阳林纸开展土壤自行监测。4、加强固（危）废规范化管理。对上级反馈的共计8个建筑垃圾堆放点位及临时堆场进行清查整改；组织辖区产废企业开展了危险废物的规范化管理培训及省帮扶组组织的培训，同时开展危险废物专项大调查大排查行动，建立了“四个清单”，填报54家产废企业信息，并进行危废专项考核，立行立改各类危废问题28个。5、加强环境监管。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日常监察工作。完成了2020年双随机执法两库更新，将建设期工地全部纳入，共纳入企业63家(其中重点污染源2个)，新增污染源33个，抽查污染源40个，整改问题10余个。加强司法衔接，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我分局已与云溪区人民法院建立法院联络室，并联合下发关于印发《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城陵矶新港区分局生态环境司法保护联动协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岳云法〔2020〕30号）。今年由于疫情影响以及执法方式转变（正面清单内企业免于现场执法），截止目前我分局已办理行政处罚案件2起，罚款26万元。三、存在的主要问题1、预算执行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2、根据我单位工作职能的履行情况，监测、监察能力建设等专项资金的使用与我单位财政拨入行政运行经费等资金集合使用，未严格区分资金使用范围。 四、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1、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加快预算执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加快资金结算进度，严控项目结转结余。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批。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